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以邮件、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6 人，实到 5 人，独立董事赵霞委托独立董事艾焱代为表决，会议由吴一坚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经过讨论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资产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审议此议案时三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金花投资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此议案的详细内容见《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公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十二月十一日